

证券代码：837009

证券简称：大雅智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阜沙分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远程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3日以邮件或其他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海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杨海清、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工作报告就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情况及日常管理情况做了全面回顾和系统总结，并提出了 2024 年度总经理的工作重点、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董事会 2023 年的工作情况、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及日常管理情况做了全面回顾和系统总结，并提出了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总结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之相关章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及《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相关规定，对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汇总表与公司的有关会计资料进行了核对后，认为在所有重要方面未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并出具了《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2024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陈小辛、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需汇报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